

台灣東部的漁撈技術的 傳承與「日本」 —於近海鰲旗魚盛衰之間—

西村 一之*



序言

本論文係針對位於台灣東南部的調查地S地區(暫稱)，一方面回顧於日據時期總督府所實施的漁業開發，及光復後地方政府所實施的，所謂漁業振興的歷史上的情況，並針對以鏢旗魚為主要捕漁法的，台灣漁民社會裡的「日本」的存在進行研討。S地區為台東縣C鎮的中心，擁有鎮內最大的S漁港。東邊面臨黑潮潮流的太平洋，西邊為山岳地帶。俱有東部地區一般的「上山下海」的景觀。從1950年代至1980年代中旬，此地的核心產業是以鏢旗魚為代表的近海漁業。另外，包括台東縣在內的東部地區，一般以原住民的居住地為人所知。但觀看C鎮的人口，約半數是以阿美族('Amis)為主的原住民。

從S地區這樣的情況可看出，以S漁港為核心的鏢旗魚所代表的漁業領域，以及台灣漢人與阿美族共同生活的族群關係等特徵。在這裡面，由1895年起始的日據時代，尤其是大正年間逐漸旺盛的，東部開發事業有重大的關係。也就是說S地區，與日本的關係上處於一種「殖民地經驗」(栗本・井野瀬 1999)的，後殖民地狀況之下。

台灣的鏢旗魚的由來是，日據時期往來的日本人(台灣總督府水產試驗所 1938: 29)。在日本，這種捕漁法，使用動力船的形態被視為起始於千葉縣房總半島(the Boso Peninsula)。鏢旗魚的一個特色是其漁具。投射4,5公尺長的木製的鈎，把脫離式的鈎頭插入魚體來捕魚。必要的工具是，鈎竿，鈎頭和繩索，加上動力船就可作業。是一種易受自然環境所影響，不確實的捕魚法，失敗的機率很高。在忽隱忽現的海浪間，用肉眼找出旗魚的背鰭，追逐上去以人力投射鈎。在這裡人力，尤其是投鈎的船長的漁撈技術成為最大的因素。S地區的漁民們稱船長的任務的困難度「*bo kantan* 沒簡單」。另外，鏢旗魚是由投鈎的船長為頂點，任務分擔明確的漁撈集團所構成。而反映此任務分擔的利益分配法也有所規定(表1)。1980年代中旬的最旺盛期過後，因漁獲量的減少及作業人口的減少，高齡化，在

地方經濟產業上已無其重要性。但另一方面，鏢旗魚及漁獲對象的旗魚類，卻成為C鎮的象徵性的存在¹。

從日據時期至今，漁業關連的情況大大地改變了。以此情況的變化為背景，對漁民來講，原是親近存在的「日本」也有所變化。以日據時期為契機，帶給該調查地漁業關連的形象的「日本」，是如何被看待的？本論文係捉拿此問題時的，試驗性研討的一部份。

* 西村一之 日本女子大學

1 2002年舉行了C鎮主辦的旗魚祭。而且S地區漁會的象徵圖騰也使用旗魚。

台灣東部的漁撈技術的傳承與「日本」——於近海鰐旗魚盛衰之間——

1. 漁民的誕生與「移民村」

(1) S地區的成立與漁業的到來

一直到大正時期，殖民地政府主導的開發有所進展以前，在台灣東部地區即使居民們之間有漁撈存在，也並不是把漁獲物流通做為生產領域的漁業（台灣總督府民政部 1899：111）。如歷史學家林玉茹所簡潔歸納的，東部的漁業開發俱有，漁港的建設，日本人移民事業，生產團體的確立等基本因素（林 2000）。S地區在建港以前的1920（大正9）年時，行政機關就已轉移至此，此地的市中心部份的街道的建設也已進行。本來就擁有天然港灣，已經是漁船的避風港了。經過數次的視察，從1929（昭和4）年開始港口的建設，中途雖有中斷，終於在1932（昭和7）年完工²。S漁港俱備魚市場及修理工廠等的陸勤設備，也俱有停靠動力漁船的水深。另外又組成生產業者合作社，擔負起漁獲的運輸或頻為問題的經營資金的調度。

S地區於1932（昭和7）年開始對日本漁業移民事業的召募，翌1933（昭和8）年開始實際移居。這個事業計畫實施5年，目標朝向漁民家族的定居。召募是在類似S地區，俱有黑潮特性的海洋環境的15個府縣裡舉行³。在日據初期台灣西部及東北部曾有失敗的前例，對此S地區的移民計畫引以為戒，採取初期單身移居，翌年再召集其家族的方式。另外住宅地與耕地，以官方售與（或官方貸與）給移居者。並且設立移民指導處，準備試驗船等等，透過優厚的支援，謀求移民的定居。他們居住的場所稱為「移民村」，裡面有住宅及公共浴場等設施，並設置了日本漁村廣泛信仰的惠比壽神社。

2 港灣工程，尤其是中斷後，「番人青年會」做為核心，許多阿美族被徵用從事義務勞動（阿美族語 *misakuli*）。當時激烈的勞動及嚴苛的勞務管理的狀況，到現在仍然為人所道。

3 召募的對象是，沖繩縣，鹿兒島縣，宮崎縣，大分縣，愛媛縣，高知縣，和歌山縣，三重縣，靜岡縣，神奈川縣，千葉縣，熊本縣，長崎縣，福岡縣，山口縣的各縣（台灣水產會 1932b:4-5）。

1932(昭和7)年夏天，5名和歌山縣的移民來訪，然後同年底7名千葉縣的漁民來了。他們來探勘此地的漁撈，各自確立了鰹魚延繩漁法及鰹旗魚為主的作業（台灣水產會1927：56、1932a：7、1932c：6）。後來因延繩漁所需的魚餌，沙丁魚的漁獲不足及鰹魚價格的下跌，千葉縣出身漁民所引來的，冬季作業的鰹旗魚就成為S地區的主要漁撈。

漁業必須流通漁獲物，換取農產品等生活物質。其生活空間的港市裡，只有漁民也不能生活下去。做為核心地區，S地區在行政，商業上的發展中，漁業也同樣地發展。在這樣的港市形成過程中，除了日本人(主要的是公務員，教師及其家族等)以外，從西部也有很多漢人移居來此。

(2)鰹旗魚:日本人的捕漁法

做為台灣殖民事業的，日本漁民的移民計畫，從日據初期就在西部沿海地區推動，但幾乎無人定居而告失敗。台灣總督府殖產局水產課技師與儀喜宣，對初期漁業移民失敗的理由舉出，(1)風土病(2)不熟悉的漁場(3)預料外的生活費用(4)單身移居等4點（與儀 1936：11—12）。他並指出，移居的日本漁民的生活需要「內地人的體面」。並認為要達到有體面的漁業，就是使用動力漁船的漁業（與儀 1936：12）。他並另外舉出，比S地區先行建港，也是鰹旗魚基地的蘇澳，日本移民已有動力船漁業成功的實績。用動力船前往遠程漁場的漁撈，被定位為日本人應該採取的方式。在與儀的文章裡，也有述及當時在S地區，計畫實施的移民事業。在S地區被選用的漁法，就是使用動力船的鰹旗魚。這是由日本千葉縣安房地區移居的漁民所引進的。

在含概S地區的東部地區，由開發主體的日本人引進技術，利用尚未開闢的漁場，經由近代漁法打造出漁業領域。無需與漢人為主的「台灣漁民」相競爭，而日本漁業移民可主導的領域，就是這種使用動力漁船的「近代」漁業。那麼，在S地區所被引進的，使用動力船的鰹旗魚，可認定為帶有日本人「

漁法」的性質。以往並無漁業存在的台灣東部地區的S地區的鏢旗魚，所有漁撈關連的知識，漁船及漁具等的道具類，均是日本帶來的漁業領域的技術。

(3)日本人漁業移民與漢人／阿美族

在S地區，從1933(昭和8)年起，5年期間所推動的移民事業，年年造成移居者的增加，至1938(昭和13)年底，居住在移民村的移居漁戶數45戶，人數擴大到一五二名（台灣總督府殖產局 1939）。這只指應招來定居的而已。並不包括，利用S漁港的漁業為目的的私人移民，或漁撈期來打工的漁民。順便一提，1937(昭和12)年底，S地區全體總戶數五〇二戶裡，一八六戶（37.1%）是日本人，與周圍地區比較，顯示較高的比率（新港庄役場 1985（1937））。

擁有移民村的S地區，是較多日本人居住的空間，而圍繞其周邊，則居住著以商人為主的漢人及阿美族。但是觀看當時的動力漁船的船主，幾乎是日本人，大部份是漁業移民的船主船長(表2)。鏢旗魚是使用動力漁船，船長是銆的刺射手，漁撈長。從此可瞭解S地區的漁業是以日本人為主體的。可是受到戰爭的影響，出現人手不足，這就成為致使漢人/阿美族的年輕人，參與漁業的契機。

觀看S地區移民的戶籍資料，「同居寄留人」的項目裡，與沖繩與那國島或糸滿地方等漁民社會有名的地區來的人一起，並列著年輕的漢人及阿美族的記錄。這是同居於日本漁民的漁戶之下，參與漁撈的人們的記錄(事例1-1, 2)。他們理解日語，能與日本漁民溝通，耳聞S地區漁業的良好實績而來的。本來鏢旗魚組織裡就有所謂「炊飯仔(*chunpng-a*)」的見習船員的地位，拉攏漁撈未熟練者，使其學習漁撈的集團構造。年輕的漢人及阿美族，就依此制度參與漁撈集團的。然後他們利用此時機的漁撈經驗為根基成為「漁民」，經過光復後進一步接觸漁業領域，成為1950年代啟起的鏢旗魚最盛期的主角。

事例1-1 日本人船主船長-日據時期(1)

15歲左右寄居船主兼船長T(和歌山縣出身)的家中，第一次出海。

(T.M 阿美族 1922年生)

事例1-2 日本人船主船長-日據時期(2)

公學校畢業後在部落裡幫忙以農業為主的家業。但是，聽到1932年新港完成後S地區的繁榮景象，就很想從事漁業。但是當時阿美族不能自由離開居住部落，也被警察訓誡過。且生家的巴基(vaki 母方舅父之意)也不允許勞力之一的他出走。一思想去S地區，最後不顧這些制止，如同逃家脫離部落前往S地區，寄居於福岡縣出身的日本漁民T.R家中，參與漁業。

(Ts 阿美族 1925年生)

由此，以捕魚並流通漁獲物而營生過活的漢人及阿美族的「漁民」誕生的因素，在「移民村」出現了。當時日本漁民做為核心的漁業領域，是以日本人、漢人、阿美族三個族群集團的接觸與牽涉的場面所形成。

2. 「台灣漁民」對漁業的利用

(1) 光復當時的「漁民」:產業振興期間

光復後日本人的撤離從1946年開始。另一方面，被視為中華民國政府徵用(留用)對象的人們，其後暫時仍舊停留在台灣。其中，日本人的徵用者被稱為「日僑」，沖繩出身者為「琉僑」。關於漁業方面，很多日本漁民(包括沖繩出身者)滯留台灣，擔負起傳授漁業給台灣人的任務。其他，漁船及漁港設備等等成為政府接收的對象，以被徵用的日本人為核心的技術人員來管理營運。有關漁業在如同上述的情況下，如事例2-1所述，有些人(主要為阿美族)參與了漁業。

事例2-1 Kt的漁撈體驗

22歲進入水產技術訓練班。第二期生。與日本漁民K.R父子乘船。K.R為船長。漁船被政府沒收，成為水產公司的所有。乘船約10年左右。光生號。起初是甲板員。3年後副船長。和Otus一起乘船。

(Kt 阿美族 1929年生)

從光復後所開始推動的地方政府的漁業振興，影響到他的漁撈體驗。當時日本人所遺留的物資以「日產」被政府接收管理。日本漁民所有的漁船，首先被台東縣政府一時保管。「日產」漁船由縣政府管轄下的台東水產公司經營，雇用船員作業。台東水產公司有一目的，就是在S地區，利用日本漁民的漁業技術做為水產業的振興。一艘漁船的船員裡面包括了，被徵用的日本漁民及在周邊生活的漢人／阿美族人，部份以漁撈為生計的台灣南部與離島H島的移居漁民及打工的漁民。日本漁民以船長或機關長等某種技術人員身份上船，擔任傳承漁撈技術給其他台灣漁民的任務。然後S地區「日產」的對象的漁船，由地方政府官方貸與或官方售與民間。取得這些漁船的，主要是漢人商人，他們認為漁業是有利的投資而擁有船。這些非漁民船主被稱為「頭家(taukei)」，在1950年代以後鰲旗魚的最盛期時，扮演了重要的角色。順此一提，台東水產公司存在至1955年。如此地，S地區在地方政府的指導下，推動了漁業振興政策。

另外在S地區，幾個日本漁民以長期徵用的形態滯留，在移民指導所的原址所設立的漁業講習處「水產技術訓練班」(1946年成立)，擔任漁撈技術及漁船的內燃機的講習。這些漁民裡面也包括了定居於S地區的漁業移民，由他們所提出的文件裡可得知他們從事於鰲旗魚或延繩漁獲(何 1990:841 - 859)。這個漁業講習處隸屬於農復會(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的略稱)的監督之下，是以向原住民推廣漁業為目的而籌設的。因此，長期以來擔任講習班的日本漁民的名字，在接受過講習的S地區周圍的阿美族人之間尤其為人所熟悉(事例 2

- 2)。

事例 2-2 訓練班及漁業參與

從光復後15,6歲(1948, 49年左右)時出海。鏢船是和日本漁民K.J(沖繩縣出身)或T.R(大分縣出身)一起乘船。以後乘頭家的船。訓練班第六期生。訓練班的公文到了。三個月學習航海術。Sakanishi(筆者註 排灣族出身)也在。用日語講授，漢人教師也使用中國話。講習班介紹工作單位。Y.R三年乘坐漢人船主擁有的勝洋丸(燒玉式引擎)。船長是恒春出身。

(Y.R 阿美族 1933年生)

此事例裡的日本漁民T.R(大分縣出身)和K.J(沖繩縣出身)是最後滯留S地區的日本人。因此，去水產講習所上課的阿美族漁民等等，很多人記得他們的名字。

(2)與沖繩漁民的漁撈體驗

如上所敘，S地區的人們(漢人/阿美族)裡，也有曾經和被徵用的日本漁民一起做漁撈的經驗的人。這時也有前往調查地以外且沖繩漁民多數居留的，基隆社寮或蘇澳南方澳等東北部打工捕魚的人，曾與沖繩漁民漁撈經驗的例子(事例 2-3,4)。對1950年代開始顯現盛況的，以鏢旗魚所代表的近海漁業，這些經驗給予極大的衝擊。這個時候，在S地區從事海撈，但以船員來講尚未熟練的台灣漁民們，接觸到熟練的沖繩漁民(尤其是船長)的漁撈知識⁴。

事例2-3 Ua的漁撈經驗

18歲到20歲左右(1965年左右)，基隆還有沖繩人在。Ua停留在基隆。他們是宮古或八重山地方的人。曾和日人Hamakawa工作2年。頭家是台灣人。往後停留在南方澳4年。和名叫Yamaguchi的沖繩人乘鏢船。工

4 依當時的規定，一艘的組員半數以上應為台灣漁民。

作失手時就被挨罵「這生番，回山上挖芋頭去！」。

(Ua 阿美族 1947年生)

事例2-4 Z.W的漁撈經驗

小學2年級時由恒春移居。父親務農。

1. 18歲開始乘鏢船。2年當炊飯仔(冬季而已)。船主W.X(恒春出身。光復時為漁會的理事長。也是有名的漁夫)，船長Z.J(eB3)。大光號。
2. 在S地區當實習船員。船長Z.J。
3. 在蘇澳當船員。船主L.Y(漢人)，船長Yoshihama Kinichi(日本人)，妻子漢人。2年。
4. 在基隆當船員。逢盛號。1年。
5. 在S地區當5年的「比魚仔」。後來當副船長。歷練12,3年有信心後成為船長。

(Z.W 漢人 1931年生)

在基隆與蘇澳，自日據時代就有私下渡海來台灣的沖繩漁民的部落，擁有不同於其他日本漁民的生活空間(國分他 1944參照)。光復後，他們的一部份以「琉僑」被徵用，與「日僑」同樣擔任傳授漁業給台灣人的工作⁵。

另外S地區的案例，尤其是1930年代後半有很多從沖繩地區的與那國島來的寄居人，在已移居的日本漁民家中，也有和漢人／阿美族的年輕人一起居住的記錄。從沖繩來的移民，私下移居的例子很多，其中昭和初期來到調查地，讓複數名自某一地區來的漢人寄居的漁戶的記錄也有。根據S地區的人們的說法，住在移民村的日本人之中，沖繩出身者與其他的日本人具有不同點。

5 光復後，蘇澳有很多沖繩漁民居住。蘇澳的漁業生產合作社(現漁會，相當於日本的漁業協同組合)於1946年提出的，要求留置優秀沖繩漁民的申請書裡面，記載著包含女性及小孩共274名的姓名，其中職業欄裡漁民有175名(何 1990)。2002年現在，S地區的台灣漢人或者阿美族漁民中，50幾歲到60幾歲以上的，都有到過基隆或蘇澳打工捕漁的經驗。

也有光復後乃居留「移民村」而被徵用的「琉僑」。直到1960年左右，也有往來於調查地的沖繩出身的漁民。

(3) 小結

光復後的數年間，是S地區新生漁民積極地接觸日據時代設置的漁業設備，與日本漁民的漁撈知識的時期。尤其對知識的接觸及學習，是透過日本漁民(含沖繩出身者)個人的漁撈經驗，而傳承到S地區各個漁民。其中以漁撈技術為首，並包含了有關捕漁的多樣的詛咒知識。這些知識被認知為船長必備或必有的東西，關連到漁撈的成功與否。1950年代到1980年代中旬，S地區鏢旗魚的最旺盛期間，船長是須要自己顯現本身的能力，使周圍認同接受而獲得的地位。接下來針對船長的地位做說明。

3. 漁船漁業經營組織的確立與船長的地位

(1) 漁船漁業經營組織

光復前後有過與日本漁民漁撈經驗的S地區的漁民之中，任職於戰後所確立的鏢旗魚的漁船漁業經營組織上關鍵人物，擁有船長地位的人出現了。鏢旗魚相關的漁船漁業經營組織是由船隻所有人的船主，漁撈負責人的船長，和船長一起上船作業的船員所構成。這個組織是由船主－船長的關係，船長－船員的關係，兩種二者關係而成立的(圖1)。並且這兩者關係，理念上只維持在短暫的各各漁撈期。這個流動性質的關係，在不安定的漁業生計裡，可確保多種路徑選擇的可能性，並可分散危機。

船主幾乎是漢人商家的非漁民。他們被稱為頭家(*taukei*)(表3)。頭家是資金提供者，從事鏢旗魚的金錢管理，經營漁船漁業。是所謂陸勤的負責人。直

接與漁撈無關的船主，則仰賴於操控漁撈的船長。一方面船長受雇於頭家擁有的漁船，從事漁撈。船長是船員中唯一直接面對漁獲物的人，擔負投鰲的任務。他的漁撈技術決定組織全體的利益。另外船長也負責招募漁撈集團的乘船員的任務。船長招募優秀的船員，使所乘的船能獲得優良業績。船員能與優秀的船長一起工作，關連到本身的利益。船員也對船長抱持漁撈成功的期待。也就是說，船長對船上的一切事情全盤負責。一旦上船出海，船主的管理督導就不及於船員們。船長可以說是海上的負責人。被船主及船員寄予漁撈成功的期待，船長必備回應的天資。也就是說，鰲旗魚的船長是非常突出的存在。

(2) 頭家與船長

鰲旗魚的目標是「漁撈的成功」，這大部分仰賴於經營的關鍵人物，船長所達成的任務。所謂漁撈的成功是指，獲得更多的漁獲物，並且安定地確保漁獲。因此船主有必要讓優秀的船長上自己擁有的船隻。但是船主與船長的關係俱有依每一漁期而訂的流動性質。所以船主為了確保特定的船長，使出種種手段謀求船主-船長關係的安定化。例如，加上預先所訂的利益分配，從船主的持份中分給船長特別利益。並且在1960年代以後，分割船的所有權給船長，也出現「船長的頭家化」的情況。船長也能得到船主可獲得的利益。另外對船長而言，也產生了難以脫離特定船主的情況。由船主施以船長的這些策略，特定了對方，將船主-船長關係固定化(事例3-1)。

事例3-1 利益分配的優待與船長的頭家化

船長T.D是S地區有名的優秀船長，領取很多頭家Y.S(漢人，商人)所給的分紅。一般船長的分紅是船員兩人份。但是，以船員身份他領1.5人份，並且還領取船主特別給予的1.5人份，總共3人份的分紅。另外在Y.S屬下當船長的第2年起，授受2成的所有權，並且領取船長份內的分紅

。船主只持有剩餘的8成。乘Y.S的船有11個漁季。

(T.D 漢人 1931年生)

如上所敘，船長擔當鏢旗魚的重要角色，對船主而言，是影響經營的顯著的存在。優秀的船長俱備著帶來安定高漁獲量的實力。把優秀的船長留在手下，對船主而言是非常重要的關鍵點。因此在流動性的船主-船長的關係中，謀求夥伴的固定化。做為船長的高度評價是，他表現出做為漁民的實力所獲得的結果。那種實力可說是基於船長個人所擁有的知識。

4. 漁撈的成功與船長的實力與「日本」

(1) 知識的真實性與「日本」

有關漁撈的成功，存在著種種因素。其中尤以漁撈核心存在的船長的因素居多。冰島的人類學家Palsson 與Durrenberger 設定為民俗概念「船長的力量(skipper effect)」(Palsson and Durrenberger 1983, 1990)。帶來漁撈成功的「船長的力量」是依據船長所俱備或被認知為俱備的知識所形成。在調查地S地區所謂「船長的力量」係由，基於船長的高度肢體能力的漁撈技倆，關於漁業上的各種關係的安定化所必要的聯繫操作能力，然後是經由船上工作而習得的，豐富的漁撈知識等所構成。

例如，船長所必要的肢體能力之一，是敏銳的視力(目睺 蓋利 *bak chu kai lai*)。這在發現海浪間忽隱忽現的旗魚背鰭時具體表現出來。船長並且被要求，以自己的判斷召募能幹的船員，維持與他們的關係，使船組員的架構安定，確保優秀的漁撈集團。這由維持船長與船員之間的良好聯繫，也就是說兩者的關係，透過「感情好 *gam ch'eng ho*」的狀態，表現出固定化的同船乘船集團。另一方面，由搖晃不定的船上投鏢射中旗魚，並不簡單。由水面上看

得到的魚影，考量屈折率確實地射中鏢，是以經驗決定一切。並且，在探索隨著黑潮迴游的旗魚類時，有必要做某種程度的預測，把船航向漁場。這也是當船員時所學習到的知識之一。透過船上的工作經驗所獲得的整體知識，雖因個人素質有所差別，但可指出某種型態的存在。而且被賦與真實性的意義。

在此提出S地區鏢旗魚的船長所俱備的知識的真實性，與形象化的「日本」的關連。如前所述，鏢旗魚最盛期的當時，是主角的船長們剛參與漁撈時的年輕時代，有過與日本漁民的漁撈的個人經驗。這時的經驗，讓他們獨立成為優秀的船長，也是被周圍的人認同為優秀的根據，而常常被提起。實際上每個人的漁撈史之間，只有甚短時間有過與日本漁民接觸的個人經驗，但他們認為學習到漁撈技術等的各式各樣漁撈上的知識。他們並指出，熟習於日本由來的漁撈技術之事，並明白表示對此事的親切感。關於這樣的漁撈知識也包含了詛咒的行為，也存在祈求漁撈成功的種種手段（西村 2002,2003）。例如，對船上的「柱仔（kil-a）」的看待。「柱仔」是在船頭前方綁繩索的部位，被視為不能敲打或坐下的地方。相反地，漁撈不如預期時，用棒子敲打或潑海水來轉變情勢⁶。這個做法據說是從日本漁民（包括沖繩出身）學習的（事例4-1,2）。

事例4-1 「改運」(1)

台灣的鏢旗魚來自日本，所以船上不可做的事或「改運」等等，也是遵照日本漁民的做法。

(T.D 漢人 1931年生)

⁶ 包括其他的方法，總稱為kai tyousi的改運的手段，有幾個被認為是日本漁民由來的。類似「柱仔」的習俗，關於沖繩系滿漁民的「船靈(Funadama)」，日本民俗學調查報告中有下面的記錄。

「船靈…(略)…通常被祭祀在船橋。船靈是女神。…(略)漁獲不佳時，怒罵「在幹什麼！」，澆水，…。初次出海作業時或，持續漁獲不佳時，船長向船靈，右舷，左舷獻上酒、米、鹽祈福。」(野口 1976:330)

事例4-2 「改運」(2)

「柱仔」有靈魂。從沖繩人學習的。21歲時(1948年)，沖繩人十幾人滯留於移民部落。

(W.W 漢人 1927年生)

然後與日本漁民有關連的知識，被賦予某種的真實性，並與漁撈成功成套地被傳述(事例4-3)。

事例4-3 漁撈的成功與船長的力量

從基隆回來，在S地區初次上鏢船成為船員的時候(船長Z.W, 1年間)，夏天從事破雨傘旗魚漁撈。這個時候，在T地區的外海打撈上屍體。此時Z.W很熟知做法。避開碰到龍骨，由船的側面撈起放置，上香祈求豐收。於是冬季的一個月裡，得到可興建現在的房子程度的大豐收。

(T.D 漢人 1931年生)

看到優秀的船長Z.W對溺死屍體所做的應對，副船長的T.D，根據往後他成功地成為船長的事實來看，他判斷Z.W知道正確的方法。他說明這個正確的方法是，Z.W透過與日本漁民的漁撈經驗而習得的。也就是說，可看出知識的真實性裡面，是以某種生活相關的價值為背景而確立的。

升任到船長的地位以前，須在船上經歷數種工作。其中日語由來，而台語名稱*torika*所謂的副船長(*chopio* 左鏢)的地位是昇為船長前的階級。許多船長在這個副船長時代的經驗裡，獲得升任船長所必要的知識。那麼在下一章節，將著重從副船長升任為船長的過程，針對船長的力量繼承與「日本」的關連做研討。

(2) 船長的船長－師生關係

成為船長前所經歷的船上的工作，牽涉到船長的地位所必要的知識的習得與經驗的獲得。副船長的立場是最接近漁撈負責人的船長。是習得船長的舉

止，態度的機會，船長也樂於傳授。然後經過頭家乘船的委託，或船長的推薦等等，新船長就誕生了。那麼，對各個船長本身而言，成為船長的經過是怎麼樣的呢？本章節將介紹其知識來源是如何被理解的。

① 鏢旗魚船長的知識的習得-某阿美族船長與日本漁民

現在仍然任職的鏢船仔的船長Ua，以S漁港為基地，住在S地區阿美族部落Ma。他的漁撈史如事例4-4所示。

事例4-4 Ua的漁撈史

18歲時前往基隆2年。當時與沖繩宮古或八重山出身的漁民乘鏢旗魚船。以後在蘇澳(南方澳)4年。這時也當船員乘日本船長的鏢船。船主是台灣漢人。從事漁撈是受到父親的影響。Ua想離開故鄉見識外面的世界，而去基隆，蘇澳。回來後在S漁港乘鏢旗魚船。

在S漁港以船員身分而關係的船主與船長如下。

船主 Y.S 船長 Ts (阿美族) 當副船長3漁季

以後以船長身分而關係的船主。

船主 Y.S 8漁季 Y.S當時擁有6艘船。Ua的船是新合盛號。不肯讓任職機關長的父親離開(11漁季)，與Y.S保持長期的關係。

後來與異母兄弟共同建造船。1985年左右以來，個人購入現在的船經營。

(Ua 阿美族 1947年生)

他年輕的時候離開S地區，在台灣東北部的基隆與蘇澳參與鏢旗魚。是在這時候與沖繩出身的漁民乘船，而體驗得到漁撈上所必要的許多知識。並且，在S漁港開始從事鏢旗魚時的，船長Ts(阿美族)的屬下做過副船長，他說明這是習得往後成為船長所必要的能力的時期。後來由於Ts的推薦與支持，Ua成為船長。對他而言，習得船長Ts的知識，後來確定了Ua的船長的地位。

Ts在日據時期所形成的「移民村」裡，受到日本漁民的漁撈授。他是比Ua老一輩的船長，寄居於日據時期移民村的日本漁民家中時，有傳過初次參與漁撈的經驗。Ts現在雖已從漁業退休，以前能幹的船長的聲譽，仍然受到許多人的讚許(事例 4 - 5)。

事例4 - 5 Ts的漁撈史

Ts第一次受雇於日本船主船長T.R(大分縣出身)。T.R的岳父為船主，在大分縣擁有很多船，好像是有錢人。但是不讓T.R當船長，因而來台灣。兩個兒子也2年後來台。船上雇用S2的T.K(後來戰死)，S3的T.M(1945年去沖繩)和T.R，並雇用其他船員。18至20歲左右的人員常聚在一起。

光復後，Ts因為是優秀的船長而和許多船主結下關係。

(Ts 阿美族 1925年生)

Ts是S地區北邊的阿美族部落Mi的出身，公學校畢業後繼承了以農耕為主的家業。聽聞到S地區冬季鏢旗魚等的漁業的好評，脫逃出部落，寄居於日本漁戶。根據日據時期的戶籍，光復後製作的『除戶簿』裡，「同居寄留人」的欄位上，留有暫時性在其家庭居留者的記錄。根據其記載，Ts是從1943年到1946年寄居於日本漁民T.R的家裡(表4)。他的第一任船主船長的T.R是大分縣出身的私人移民，在來到S地區的「移民村」以前，也是住在鏢旗魚基地有名的基隆。如前所述，他在光復後被徵用，短期間停留S地區，以推廣漁撈給這地區的人們的人物，為人所知⁷。根據Ua在內的鏢旗魚船長們所言，日本

7 戰後在S地區設立了「水產技術訓練班」，推動以原住民為對象的漁撈講習。初期，像T.D一樣，日本漁民被徵用成為講師。許多是以家族單位被徵用。T.R也和妻、子等7名滯留在S地區。另外，T.R等6名的漁業相關人員被記錄為「志願長期徵用」(何 1990)。以後這個講習所傳授給很多原住民，有關漁撈及內燃機的技術，畢業生從事於以高雄為基地的遠洋漁業。針對遠洋漁業對阿美族部落的影響，請參考西村(2001)。

漁民T.R是鏢旗魚專業的漁民。Ua本身不曾在光復前後停留在S地區的T.R底下從事過漁撈。但是，在T.R底下成為「漁民」的Ts的船上，擔任副船長的期間，Ua回顧說他習得了許多往後做為船長所必備的知識。

所以Ua說，日本漁民T.R傳授鏢旗魚給Ts，Ts再教我其漁撈技術的。另外我認為，在Ts屬下做為副船長的經驗，給予Ua獲得船長的地位而活躍的場地。如此從日本漁民T.R到阿美族的Ts，然後再傳到Ua的知識，還是透過他傳給新船長。Ua栽培的船長有5人。他們全數是阿美族，比Ua年長。在他底下當船員，以副船長習得投鏢捕旗魚的技術後，由Ua的推薦各各任職漁撈負責人的船長的地位。

Ts底下不止阿美族，台灣漢人的「漁民」也做船員的工作。其中Ua也以Ts的弟子自居，一起朝向「漁撈的成功」而從事漁撈工作。後來離開Ts底下，確立了船長的地位，且一路以漁民為生的Ua，承襲以Ts為媒介，由日本漁民T.R開始的，船長的力量系譜，意識到漁撈相關知識的真實性及其所關連的「日本」。

② 鏢旗魚船長的知識的習得-某些漢人船長和日本漁民

原本極為活躍的鏢旗魚船長T.D(漢人 1931年生)是，為人所知的優秀的船長。直到近幾年，還常被年輕一代的船長資詢有關漁撈的建議。他也是光復後年輕時期，在蘇澳及基隆與日本漁民一起從事漁撈，並且有乘坐過留在S地區的日本漁民T.M船長的船的經驗。T.M是被徵用的T.R的兒子。T.D做為鏢旗魚的船長獨立之後，長期在頭家Y.S底下當船長(事例4-6)。

事例4-6 T.D的漁撈史

民國38(1949)年，前往基隆第一次乘船。在S地區乘船是從25歲開始，服完兵役後。從事鏢旗魚。在基隆2年，蘇澳1年當船員。

以船員身分結下關係的船主及船長如下。

1. 船主T(漢人) 船長 T.M(日本漁民) 東華號。15,6歲左右就認識T.M。

在這艘船當2年的「炊飯仔」。

2. 船主 L.CU 船長 Z.W 新東龍號 當副船長。2漁季。

以後當船長。結下關係的船主如下。

1. 船主L.C 成為船長(27歲)。新東龍號。1漁季。

2. 船主C.D 2年之間 擁有3艘船。

3. 船主Y.S 12年之間 第二年起從船主取得股份。因此維持長期的關係。

這是最後一次被雇用乘船。

50歲左右購入16匹馬力船。與2,3名船員從事漁撈5,6年。58歲以後則一個人乘船。乘船直到1995年夏天。

(T.D 漢人 1931年生)

在獲得他做為船長時所發揮的力量的，基礎知識的過程裡，他認為扮演重要角色的是副船長時代的漢人船長Z.W(漢人 1931年生)。原鏢旗魚的船長T.D，在船員時所乘的船的船長Z.W，年輕時在蘇澳與基隆，曾經有過和沖繩出身的日本漁民從事鏢旗魚的經驗。T.D認為他在這時期，從沖繩出身漁民獲得種種的知識。T.D也在基隆和沖繩出身的漁民從事漁撈，時間雖短光復後乃停留的日本漁民T.M的船，也有過乘船的經驗。但是T.D說，後來做為船長的工作上，學習最多的是和Z.W一起從事漁撈時。例如關於先前的「改運」，T.D認為是從船長Z.W學習的(事例4 - 7)。

事例4 - 7 漁撈與拜拜

有關拜拜的事宜是向船長學的。日本漁民T.M任由船員們做拜拜，並不干預。自己是在基隆的船或回到S地區以後所乘的，船長Z.W(漢人)之處習得的。

(T.D 漢人 1931年生)

Z.W指出，成為船長前，是和他的以優秀船長馳名的哥哥Z.J(1923年生)從事漁撈時學習的。Z.J與先前的Ts(阿美族)一樣，日據時期寄居於「移民村」日本漁民T.K(日本和歌山縣出身)之家，第一次經驗參與鰔旗魚。Z.W和這位兄長長期乘同一條船，累積了鰔旗魚的經驗。

如此沿著他們學習當船長的路程，可以指出日本漁民的存在。但是T.D的例子，雖有過和日本漁民漁撈的經驗，與做為船長的知識的關連性上，其實是間接性的。反而是在，以船長出名而成功的人物Z.W底下當副船長時，對他是比較重要的。然後，對Z.W評價時的要因，所被提起的是，他所俱備的支撐船長的力量知識，以及此知識的來源，被形象化的「日本」的存在。T.D在言及優秀的Z.W的知識的譜系中，明確表示了與「日本」的關連。

(3) 小結

在S地區，日本漁業移民所達成的任務很大。如前所述，在S地區，由日本漁民形成了「移民村」。戰爭逐漸激烈，發生人手不足，理解日語的年輕台灣漢人、阿美族的男性參與漁業領域，因此以討海為生的「漁民」誕生了。阿美族的Ts或台灣漢人的Z.J也是其中之一。1950年代以後，他們以及後續的，如X.G與T.D等，S地區所誕生的「漁民」們，成為S漁港的近海漁業發展的功勞者。在渡過最盛期時，從事鰔旗魚的船長們，直接間接地意識到與「日本漁民」的關連。這種意識創造出漁業相關的「日本」。也就是說，像漢人船長T.D，儘管自己有過與日本漁民接觸的經驗，但是認定做為船長的知識習得來源是，鰔旗魚有成的船長Z.W。如此，支撐這種知識的真實性的，想像中的「日本」的形成，是以當時鰔旗魚的盛況為背景而出現的，這一點是不容輕視的⁸。

8 與影像化的「日本」被賦予良好意義的事實相關連，舉出一個關於S地區，引進漁船柴油引擎的例

5. 總結

今日對S地區的漁民們做採訪時，所聽到的是，他們的漁撈技術是由日本引進，而且是優異的。這表示，實際上S地區的漁業，在日據時期經由日本漁民引進的觀點，與光復當時利用被滯留的日本漁民，謀求振興漁業的觀點，受以上兩個歷史情況的影響。並且在這兩種情況下，漁撈相關的事例是，透過個人對個人的接觸而進行，在S地區的漁民之間，以對日本或日本漁民的近接性內涵的共同體驗而保存下來。

另外1950年代以後，在鰲旗魚最旺盛時期，活躍的漁民所擁有的漁撈技術，尤其是船長俱有的「船長的力量」，其習得場地的漁撈集團的存在也有關連。光復後的經濟成長時期，使S地區的漁民生活水準提升的漁撈知識的學習場地中，是以個人對個人的授受的方式，傳承知識。另外補充一點，從1950年代到1980年代中旬，在鰲旗魚的最旺盛期裡活躍的漁民們，超越族群集團的隔閡，構成漁撈集團，他們之間使用日語做為共同的工作語言。這一點也是，致使他們共有漁撈相關的，影像化的「日本」的一大要因。

可是，以這種所謂類似師徒關係的，漁撈知識等的「船長的力量」的傳承而成立的，船長的地位大大地改變了。政府所導向的漁船的個人所有化或者機械化⁹，導致作業規模縮小，就業人口的減少以及漁業從事人員的老齡化，

子。對於內燃機，日本產品的評價一般是「好」，「優良」。但是這種評價並不單純出自於日本製。從日據時期到1970年代，很多漁船的內燃機是所謂「燒玉式引擎」的形式。此類引擎，專門操作機械的機關長是不可或缺的。光復後台灣製的機械也有。S地區，從1960年代開始就引進柴油引擎，其契機在於，針對從大珍島移居到台東縣中部的F地區的中國大陸漁民，政府曾針對所給予的引擎做查核時的，事情裡面有其契機。當時的漁會接到漁民對其使用的查詢，由於YANMAR的販賣人員與漁會總幹事之間的個人關係，而普及開來。日製產品以外還有德國製的引擎，由於零件調撥不方便而未能拓展開來。YANMAR在調查地設有連絡處，就在先前的漁會總幹事的住家裡。透過這裡與高雄的公司取得連絡，進行修理及零件調撥。這是S地區日製(YANMAR製)柴油引擎廣泛普及的要因之一。

⁹ 戰後以來，中華民國政府透過農復會促進了漁民的自力更生。1953年推動漁船的官方售與，促進

使升到船長地位的過程，與以前大大地不同。鏢旗魚的最盛期，船長持續回應船主，船員的期待，而維持其船長的地位。某老船長評論鏢旗魚的船長說「*bo kantan*(沒 簡單)」。支撐成功的結果是船長的力量，帶給力量的是各船長俱備的知識。表現這個知識的真實性的一個共同項，使用了「日本」這個言詞。調查地的漁業的由來是，日據時期所推動的開發。在這時建造的「移民村」，漢人/阿美族的參與漁撈或戰後的振興產業的現場裡，日本移民也在那裡，面對面共同生活的背景也存在。而且，日本漁民所帶來的「漁業」，戰後一時期間，確立了獲取龐大利益的產業的事實也有影響。此時，在鏢旗魚時凸出的船長所發揮的「船長的力量」，「日本」一語被關連到這裡，並被操作，被消費而成為獲得好評的依據。但是現在，為了年輕船長與以前的「實踐共同體」(レイヴ&ウエンガー 1993 (1991))中所形成的船長之間的差異，而使用這個「日本」(事例5-1)。

事例5-1 船長的「日本」

與沖繩人共乘一條船，學會工作的船長才夠資格。與現在的船長不一樣。

(Ua 阿美族 1947年生)

升至船長的過程變了，漁業經濟的個人化，而擁有漁船變成唯一成為船長的必要條件。透過「船長的力量」來評價船長地位的，影像化的「日本」，已變成為表現以前的鏢旗魚的旺勢時的，濃厚<懷舊>色彩的言詞了。

漁民擁有漁船，實施「漁船放領」。農復會解散以後，1980年起在「漁者有其船」的方針下，目標朝漁船所有的個人化。採取在漁會設置貸款業務的信用部，讓漁民可以利用低率資金的方式。在調查地，從1950年代到1980年代的中旬為止的近海漁業的興隆，剛好支持了此一動向，如此政府的方針才實現。

《謝詞》

本論文的資料,是以於1996年9月開始到1997年11月所進行的在臺東縣C鎮做長期的實地調查為中心,另有分別在2000年夏、2001年夏、2002年夏、2003年夏實地調查所獲得的資訊內容。在各個調查實施當中,接受了以下機關的贊助。1996年的調查是富士全錄小林節太郎紀念基金小林研究員薪金、2001年的調查是(財)交流協會日臺交流中心「歷史研究者交流事業」、2002年和2003年的調查是日本文部科學省科學研究補助金「若手研究(B)」(研究主題:有關臺灣漁民社會的民俗知識和「日本」—殖民統治的影響與其翻譯—)。

另外,本研究在實施當中,獲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的林美容老師、黃智慧老師的有益的建議。加上在調查有關當地的時,承蒙東部臺灣研究的主要機關、東臺灣研究會提供文獻資料的閱覽。

最後不僅是在資訊上的提供,在生活上也深受到王河盛先生等C鎮的諸位先生的關照,在此深表謝意。

～参考文献～

日文

◎ 栗本英世・井野瀬恵美子

1999 『植民地経験－人類学と歴史学からのアプローチ』、人文書院

◎ 国分 直一・潮地悦三郎・河井 隆敏・大城 兵蔵・宮城 寛盛

1944 「海邊民俗雜記（二）－蘇澳郡南方澳－」 『民俗台灣』 42：2－12

◎ 新港庄役場

1985（1936） 『管内概況一覽簿』（『臺東廳街庄概況輯存』（中國方誌叢書・臺灣地区・第三百十九號）成文出版所収）

◎ 台湾水産會

1927 「新港の漁港は如何」 『台湾水産雜誌』 120：56

1930 「台東廳内發動機船船籍名簿」 『台湾水産雜誌』 175：46

1932a 「新港移住漁民の先驅者來る」 『台湾水産雜誌』 199：7

1932b 「督府の移住漁民募集」 『台湾水産雜誌』 200：4－5

1932c 「千葉県から新港へ漁船來る」 『台湾水産雜誌』 213：6

1937 「動力付漁船々名録三十五、船籍港臺東新港ノ分」 『台湾水産雜誌』 272：59

－ 61

◎ 台湾總督府殖産局

1939 『台湾漁業移民案内（台東廳新港昭和十四年度移民用）』、台湾總督府殖産局

◎ 台湾總督府水産試験所

1938 『台湾近海旗魚魚類調査報告』、台湾總督府水産試験所

◎ 台湾總督府民政部

1899 『台湾總督府民政部殖産報文』、台湾總督府殖産部

◎ 西村一之

2001 「「社会に出る」ということ：台湾先住民アミ族のしごと観」 『日本女子大学紀要人間社会学部』 11：31－41

2002 『台湾漁業領域における民俗知識と「日本」－東部港町を舞台とした植民統治の影響と翻訳をめぐる－（交流協会日台交流センター2001年度歴史研究者交流事業研究論文）』、交流協会日台交流センター

◎ 野口武徳

1976 「漁業および航海の信仰」 九学会連合編『沖縄—自然・文化・社会』、弘文堂

◎ 與儀喜宣

1936 「臺灣漁業移民に就て」 『臺灣時報』 200 : 11 - 15

◎ レイヴ、ジーン&エティエンヌ・ウエンガー (Lave, Jean and Etienne Wenger)

1993 (1991) 『状況に埋め込まれた学習：正統的周辺参加』、産業図書 (Situated Learning: Legitimate Peripheral Participa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之 日文譯)

中文

◎ 何鳳嬌

1990 「臺東縣政府解徵日籍工作人員及家屬名冊」 『中華民國臺灣史料 政府接收臺灣史料彙編(上)』、國史館

◎ 林玉茹

2000 「殖民與產業改造－日治時期東臺灣的官營漁業移民」 『臺灣史研究』 7 : 51 - 93

◎ 西村一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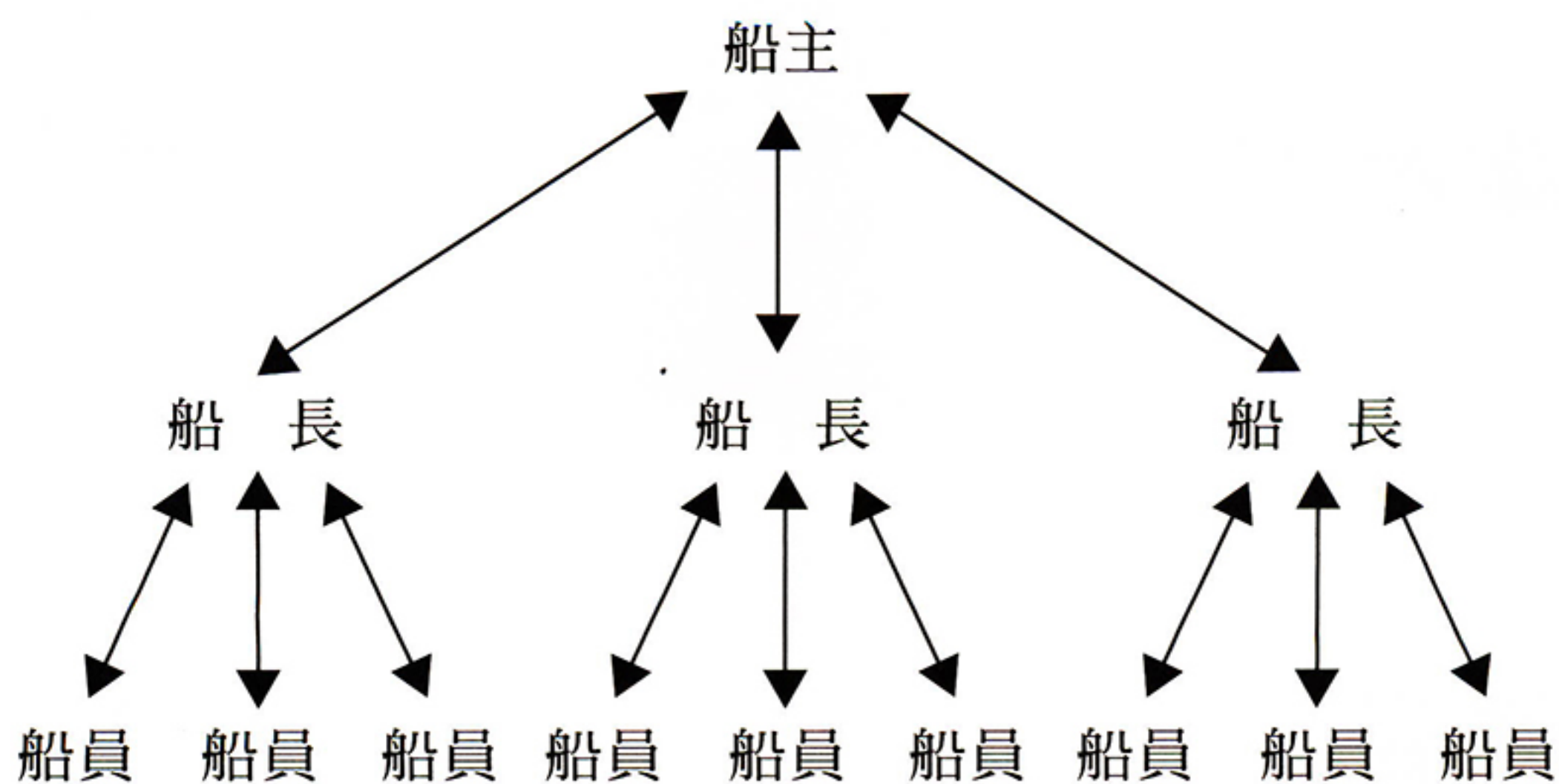
2003 「但願捕魚成功：由臺灣東部鏢旗魚觀其民俗」 『臺灣文獻』 54 (2) : 97 - 112

英文

◎ Palsson, Gisil and E. Paul Durrenberger

1983 "Icelandic foremen and skippers: the structure and evolution of a folk model".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10(3): 511 - 528.

1990 "System of Production and Social Discourse: The Skipper Effect Revisited.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92: 130 - 141.



圖一：鏢旗魚之二者關係

表1：鏢旗魚之漁撈團體

□	名稱*1	任 務	利益配分	備 註
1	船長 (chuntiun)	船長兼漁撈長、最初的投鉆者	1.5人份~2人份	通稱、正鏢 (chianpio)
2	副船長 (huchuntiun)	1 的補佐、第二的投鉆者	1.3人份	通稱、左鏢 (chopio)
3	比魚仔 (bihi-a)	找尋旗魚	1.1人份	
4	船員 (chunoan)	船員、整理漁獲物和管理漁具	1人份	最盛期有5名左右
5	機關長 (kikoantiun)	引擎的操作和管理	1.5人份	
6	炊飯仔 (chupng-a)	見習人員、煮飯和機關長的幫助	0.5~0.8人份	
7	機舵 (kitoa)	操舵手	1.2人份	

"*1:1996年現在、3,5,6,7已經沒有。"

表2:日據時代的船主之名單

□	名 前	保有數	出身地	備 考
1	松井金二郎	1	日本大分縣 (S地區)	實業家 (運輸業、藥販賣、信用組合理事)
2	南喜一郎	1	日本 (H島)	
3	蘇馬歷	1	(H島)	
4	蘇國	1	(H島)	
5	毛利之俊	5	日本熊本縣 (S地區)	雜貨商、水產會社之老板、電氣利用組合理事
6	湯川善松	3	日本和歌山縣 (S地區)	漁業移民
7	保田松之助	1	日本千葉縣 (S地區)	漁業移民
8	森永三郎	1	日本 (S地區)	
9	台東廳	4		
10	渡邊幸次	1	日本千葉縣 (S地區)	漁業移民
11	劉順治	1	不明	
12	岡田耕治	1	日本千葉縣 (S地區)	漁業移民
13	石再添	1	(成廣澳)	元S.H區書記
14	君島芳太郎	1	日本和歌山縣 (S地區)	漁業移民 24的lBr
15	谷口福松	1	日本兵庫縣 (S地區)	漁業移民
16	池田庄次	1	日本 (S地區)	
17	岸正一	1	日本 (S地區)	
18	島田庄太郎	1	日本 (S地區)	
19	宮川用吉	1	日本熊本縣 (S地區)	漁業移民
20	君島久一	1	日本和歌山縣 (S地區)	漁業移民 18的eBr
21	藤井半次郎	1	日本 (S地區)	魚市場職員、向上會役員

資料來源:台灣水產會 (1930; 1937)

No1~4是台灣水產會 (1930)、No5~21是台灣水產會 (1937)。

表3:鏢旗魚漁船的重要船主之名單 (1945年以降)

□	名前	生年	出身地	職 業	備 考
1	X.T	1912年	S地區	運輸業、魚行	日據時期，曾任警察官。保有「日產」的漁船，戰後最大的「頭家」。1999年過世。
2	L.C	1914年	臺中	漁會會計 (後，總幹事)	
3	G.X	1916年	高雄	雜貨商	魚苗經紀人。現在，兒子經營魚具店。
4	C.Q	不明	臺灣西部	水產合作社理事長	「水產合作社」是漁會之前身。
5	C.D	不明	屏東	雜貨商	
6	S.Z	1905年	屏東 (內埔)	雜貨商	雜貨商 1921年來到S地區。日據時期、曾任協議會議員，戰後、指定副鎮長。從日據時期的生意人。1949年—1964年之間，經營漁船。
7	C.T	不明	不明	製材業	在台東、8的Br。

□	名前	生年	出身地	職業	備考
8	C.H	不明	不明	魚行	在台東、7的Br。
9	C.QH	不明	H島	魚行	在台東
10	F.J	不明	不明	檳榔經紀人	女性
11	Y.S	1921年	中國福建省	雜貨商	
12	L.Y	不明	H島	漁會職員後魚行	戰後早期，遷移S地區。兒子是元台東縣會議長。
13	W.X	1929年	H地區	捕魚	船主船長。遭難死。
14	Y.T	1932年	高雄	漁具店	1948年遷移S地區。現在、經營魚具店。
15	L.B	1956年	S地區	魚行	1997年現在，最大的魚行。對2艘鏢旗魚漁船之「股東」。

(資料：訪問調查和除戶簿) *1996年現在、只15號經營漁船。

表4：日本人漁業移民和同居寄留人

□	氏名	生年	本籍地	寄留時年齡	寄留期間	轉出先	備考
1	T.R	1900	大分縣南海部郡	36歲	1936.10 -		從基隆市到S地區轉寄留
2	S地G良	1904	沖繩縣八重山郡與那國村	33歲	1937.1 - 1945	不明	1的WFI Br
3	T橋R一	1923	大分縣南海部郡	18歲	1942.8 - 1943	不明	1的l Br
4	S地T	1920	沖繩縣八重山郡與那國村	22歲	1942.8 -		1的妻子。從S地S吉(4的e Br)之家轉寄留
5	K山S雄	1925	沖繩縣八重山郡與那國村	17歲	1942.8 - 1943.1	不明	
6	I原M佐	1927	沖繩縣八重山郡石垣町	15歲	1942.8 - 1944.3	退去本籍地	從S地S吉之家轉寄留
7	Y常彦	1883	沖繩縣宮古郡平良町池間	60歲	1943.10 - 1944.2	退去本籍地	
8	Ts	1925	台東廳S郡S庄X	18歲	1943.10 - 1946.2	轉寄留	阿美族
9	S川S夫	1925	沖繩縣宮古郡平良町	19歲	1944.10 - 1945.1	退去本籍地	
10	T願J郎	1927	沖繩縣宮古郡平良町	17歲	1944.10 - 1945.4	轉寄留	
11	M城S榮	1929	沖繩縣八重山郡與那國村久部良	15歲	1944.10 - 1946	退去本籍地	
12	N村S一	1902	沖繩縣中頭郡北谷村	42歲	1944.10 - 1946	退去本籍地	
13	S.K	1930	台東廳S郡S庄T	14歲	1944.11 - 1945.11	退去本籍地	阿美族
14	O城S榮	1916	沖繩縣島尻郡小祿村	29歲	1945.3 -		

(資料：訪問調查和除戶簿)